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成都农商银行新津兴义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0 万元以内的综合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和非融资性保函。公司同意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在成都农商银行新津兴义支行申请总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整以内(含)的综合授信业务。

在办理上述综合授信业务中，公司同意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以自有土地及房产抵押，我公司同意为以上综合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整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2、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因发展经营需要，拟向光大银行成都光华支行申请敞口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公司拟与光大银行成都光华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在债权人光大银行成都光华支行处办理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主债权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担保总金额为综合授信敞口的 100%，即 8,0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该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500 万元

注册地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A 区

法定代表人：沈志才

经营范围：钢结构、网架、铝锌硅复合板、彩涂钢板设计、制造、安装，承接与此相关的土建工程（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销售：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木材）。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17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196.72	33,080.04
利润总额	2,326.83	597.80
净利润	2,109.59	571.07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935.23	56,935.34
负债总额	46,967.47	41,077.17
净资产	17,967.76	15,858.17
资产负债率	72.33%	72.1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拟为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截止目前，公司尚未签署有关担保协议或意向协议，公司对于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的担保尚需相关银行及其机构审核同意方可执行，单项担保事项的协议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履行相关担保事项的实施。

公司同时将依据《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审批及签署担保合同，将严格依照协议执行控股子公司相关资金使用情况并严控经营风险及担保风险。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公司提供的担保是有利于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224,100万元人民币，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72,434.88万元，占本公司2018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17.96%，全部为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6日